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1 年教育部獎補助經費專案稽核報告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1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運用_期中專案稽核_報告

出具稽核報告日	111 年 11 月 28 日	校長核准日	111 年 11 月 15 日
稽核期程	111 年 08 月 08 日至 111 年 08 月 11 日(外部審查) 111 年 08 月 22 日至 111 年 08 月 25 日		
稽核人員	冠恆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第 1 組】陳念歆【第 2 組】柯泰全、諸葛芬【第 4 組】黃瀞儀、戴秀津、鍾佩欣		

【第壹部分】經費支用與規劃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1. 經費執行分配比例—相關比例計算不含自籌款金額	1.1 學校自籌款(配合款)占總獎勵補助款比例應 $\geq 10\%$	1.本年度編列\$3,600,000 自籌款，佔補助經費(\$33,744,904)比例 10.67%。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 1 組】
	1.2 資本門占總獎勵補助款比例應介於 50~55%	1.年度編列資本門資本門補助款\$16,872,425 元，佔補助經費(\$33,744,904)比例 50%。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1.3 經常門占總獎勵補助款比例應介於 45-50%	1.本年度編列資本門資本門補助款 16,872,425 元，佔補助經費(\$33,744,904)比例 50%。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壹部分】經費支用與規劃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1.4 不得支用獎勵補助款於興建校舍工程建築、建築貸款利息補助	1.本年度核定修正支用計畫書無編列此支用項目。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1.5 若支用於重大天然災害及不可抗力因素所致需修繕之校舍工程，應於支用計畫敘明理由並報部核准	1.本年度核定修正支用計畫書無編列此支用項目。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1.6 教學及研究等設備占資本門比例應 $\geq 60\%$	1.6 教學及研究等設備占資本門比例應 $\geq 60\%$	1.本年度編列資本門「教學及研究等設備」經費，占資本門比例補助款\$13,963,584 元，佔補助經費(\$16,872,425)比例 82.76%。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1.7 圖書館自動化及圖書期刊、教學媒體等設備占資本門比例	1.本年度編列資本門「圖書館自動化及圖書期刊、教學媒體等設備」經費，編列\$1,163,547 元，佔補助經費(\$16,872,425)比例 6.90%。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1.8 學輔相關設備占資本門比例應 $\geq 2\%$	1.本年度編列資本門「學輔相關設備」經費，占資本門比例補助款\$581,774 元，佔補助經費(\$16,872,425)比例 3.45%。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壹部分】經費支用與規劃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1.9 改善教學及師資結構等項目占經常門比例應 $\geq 60\%$	1.本年度編列經常門「改善教學、教師薪資及師資結構等項目」經費，占經常門比例補助款\$13,725,955元，佔補助經費(\$16,872,425)比例 81.35%。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1.10 行政人員業務研習及進修占經常門比例應 $\leq 5\%$	1.本年度編列經常門「行政人員業務研習及進修」經費，占經常比例補助款\$150,000元，佔補助經費(\$16,872,425)比例 0.89%。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1.11 學輔相關工作經費占經常門比例應 $\geq 2\%$	1.本年度編列經常門「學輔相關工作經費」經費，占經常門比例補助款\$353,087元，佔補助經費(\$16,872,425)比例 2.09%。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1.12 外聘社團指導教師鐘點費占經常門學輔相關工作經費比例應 $\leq 25\%$	1.本年度編列經常門「外聘社團指導教師鐘點費」經費\$86,250元，占經常門學輔相關工作經費(\$353,087元)比例 24.43%。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壹部分】經費支用與規劃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2.專責小組之組成辦法、成員及運作情形	2.1 應設置專責小組並訂定其組成辦法(內容包含如：組成成員、開議門檻、表決門檻、召開次數...等)	1. 本校設有「專責小組委員會」，並明訂「仁德醫專專責小組委員會組織章程」。於 111 年 2 月 14 日、111 年 3 月 2 日、111 年 4 月 28 日及 111 年 5 月 5 日召開專責小組會議，審議 111 年支用計畫書修訂、分配 111 年度經費預算事宜。相關會議出席委員，均符合全體委員 2/3 以上出席人數，相關決議經由出席委員 2/3 以上同意在案。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 2 組】
	2.2 成員應包括各科系(含共同科)代表	1. 本校 專責小組成員 共計 25 人。包含當然委員 9 人；各科、通識教育中心等代表教師共 16 人。 ■ 本項次查核結果： 【符合規定】 辦理。		
	2.3 各科系代表應由各科系自行推舉產生	1. 各科代表均依規定由各科自行遴選產生，均有相關會議記錄影本留存。 ■本項次查核結果： 【符合規定】 辦理。		

【第壹部分】經費支用與規劃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2.4 應依學校所訂辦法執行(如：組成成員、開議門檻、表決門檻、召開次數...等)	1. 抽本年度「教育部獎勵補助整體發展經費專責小組會議紀錄」至目前已召開 4 次會議，分別為 111 年 2 月 14 日、111 年 3 月 2 日、111 年 4 月 28 日及 111 年 5 月 5 日等，專責小組委員總計 25 人，出席會議之委員分別為 22 人、20 人、19 人、23 人。符合組成成員、開議門檻及表決門檻，相關會議紀錄及簽到表完備。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貳部分】經常門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1.獎勵補助教師相關辦法制度及辦理情形	1.1 獎勵補助教師辦法及相關制度應予明訂(內容包含如：申請程序、審查程序、審查標準、核發金額...等)	1.本校訂有相關獎勵補助教師辦法，明訂申請程序、審查程序、審查標準、核發金額...等資訊。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 4 組】
	1.2 獎勵補助教師辦法應經相關會議審核通過後，依學校相關行政程序公告周知。	1.相關獎勵補助教師辦法均依規公告於本校業務單位網頁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貳部分】經常門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1.3 獎勵補助教師案件之執行應符合改善教學及師資結構為主之支用精神	1.本校經常門經費用於改善教學、教師薪資及師資結構獎勵補助比例為 81.35%(編列經費\$13,725,955/補助款經費\$16,872,452)，符合編列規定「占經常門經費 60%以上」。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1.5 應依學校所訂辦法規章執行(如：申請程序、審查程序、審查標準、核發金額...等)	1. 相關獎勵補助案件，均依規公告受理申請，並提請相關會議審議通過後，公告審查結果始得核發。 2. 現況：經抽核經常門 8-7 冊傳票編號 1101209001，發現其教師研究及產學合作計畫獎助辦法申請表與教師申請教師研究及產學合作計畫獎助合著人證明表格之日期及金額有塗改但未蓋章或簽名。	擬召開內部控制建議檢討會議，依建議修正表單內容之修改者應於塗改處蓋章或簽名，以明確是何單位所作的修改以示負責。	冠恆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2.行政人員相關業務研習及進修活動之辦理	2.1 行政人員業務研習及進修活動相關辦法應經行政會議通過	1.經查核本校於 98 年 4 月 1 日訂有「職員工在職研習暨進修補助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2.最新修正日期為:109 年 3 月 10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 4 組】
	2.2 行政人員研習及進修案件應與其業務相關	1.查 111 年度行政人員校外研習共 2 件，抽查閱「行政人員業務研習」序號 1-餐旅科/黃○○、序號 2-環安組/鄧○○，等員工參與之研習均與其承辦業務相關 2.查 111 年度行政人員進修無行政人員申請。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貳部分】經常門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2.3 應避免集中於少數人或特定對象	1.經查閱「111 年度行政人員相關業務研習及進修分項執行表」申請名單，其中： (1)行政人員進修名單無。 (2)行政人員業務研習共計申請研習課程 2 件，分散於 2 個處室(總務處、餐旅科)、共計 2 位人員。 (3)截至 7/31 止學校自辦行政研習活動共 0 場。 2.查核結果並無集中於少數人或特定對象之現象。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2.4 相關案件之執行應於法有據。	1.依據「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職員工在職研習暨進修補助辦法」(附件 2.4.1): 本辦法明文規定本校職員工 (1)進修、(2)證照、(3)研習等之申請資格、流程、補助金額、與核銷。最近一次修訂日期為 109 年 3 月 10 日。讓本校職員工執行案件於法有據。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2.5 應依學校所訂辦法規章執行	I. 依據職員工在職研習暨進修補助辦法第 9 條，案件，皆有相關佐證資料(簽呈、成果報告、單據核銷、申請表)。		

【第貳部分】經常門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3.經費支用項目及標準	3.1 不得以獎勵補助款補助無授課事實、領有公家月退俸之教師薪資	1.抽查「111年3月份教育部提升專任教師待遇成效補助清冊」核對與「本校退休軍公教人員再任私立學校教職員表(110學年第2學期)並無重疊人員。 2.抽查「111年3月份教育部提升專任教師待遇成效補助清冊」內李○○助理教授、陳○○講師、陳○○講師的教師課表，三位老師於110學年第2學期均有授課事實。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3.2 接受薪資補助教師應符合學校專任教師基本授課時數規定。	1. 抽查「111年3月份教育部提升專任教師待遇成效補助清冊」內教師之授課表，並核對「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專任教師授課時數及超授鐘點計算辦法」： (1)呂○○助理教授於110學年第2學期，授課鐘點五專13小時。(符合第二條與第五條) (2)陳○○講師兼任體育組組長於110學年第2學期，授課鐘點五專14小時。(符合第三條與第五條) (3)陳○○講師於110學年第2學期，授課鐘點五專14小時。(符合第二條)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貳部分】經常門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4.經常門經費規劃與執行	4.1 獎勵補助案件之執行 應有具體成果或報告留校備供查考	1.依本校 111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執行情況，計算至 111.7.28 獎助教師改善教學之師資結構，共計 20 件。包括「教師參與校外研習」共計 19 件及「教師進修」共計 1 件。 2.抽查「教師參與校外研習」編號 4 號葉穎逸老師、6 號李慶孝老師及 11 號蔡淑玫老師，以上申請資料之申請書、執行成果、報告及核銷憑證皆已留校被查。 3.抽查「教師進修」柯泰全老師，其申請資料之申請書、執行成果、報告及核銷憑證皆已留校被查。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4.2 執行清冊獎勵補助案件之填寫應完整、正確	1.依本校 111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執行情況，計算至 111.7.28 獎助教師改善教學之師資結構，共計 20 件。包括「教師參與校外研習」共計 19 件及「教師進修」共計 1 件。 2.計算至 111.7.28 執行清冊填寫完整。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參部分】資本門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1.請採購程序及實施	1.1 應依學校所訂請採購規定及作業流程執行	1.現況：經抽核資本門第 1-1 冊(附表 9)傳票編號 1100728010 請購單號 11100520005，經費支出明細表製表人與審核人為同一人。 2.現況：經抽核資本門第 1-1 冊(附表 9)傳票編號 1100709011 請購單號 11100521010，憑證黏貼單單位一級主管用印過於模糊，導致辨認上的困難。 3.現況：經抽核經常門第 8-1 冊傳票編號 1101013006 請購單號 11100916011 之申購請核單，下方採購方式欄位未勾選 4.現況：經抽核經常門 8-1 冊傳票編號 1101021001 請購單號 11100810011，其領據領款原因未填寫。 5.現況：經抽核經常門 8-1 冊傳票編號 1101021001 請購單號 11100810011 之領據，所得人身分證影本黏貼欄係以身分證影本形式黏貼，未註記“與正本相符”字樣。 6.現況：經抽核資本門 13-1 冊傳票編號 1100430007 請購單號 11100318013 及經常門 14-1 冊傳票編號 1101223008 請購單號 11101216011，申購請核單之驗收欄位日期所押日期不完整。	擬召開內部控制建議檢討會議，強化執行計畫之核銷 1. 應依表單設計之欄位要求製表與審核人應分別為不同人處理以達到內控目的。 2. 經過各處室人員簽核須確認用印是否清晰可辨。 3. 依表單設計欄位要求確實並清晰填寫，以示明確。 4. 黏貼之資料以影本的方式，應註記“與正本相符”字樣，以示明確。	冠恆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第參部分】資本門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7.現況：經抽核經常門 14-1 冊傳票編號 1101223008 請購單號 11101216011，申購請核單之採購方式勾選其他但並未填寫。 8.現況：經抽核資本門第 13-13 冊傳票編號 1101224022 請購單號 11101130008，申購請核單之用途說明處採購資產說明為浮貼，但並未在浮貼處蓋上騎縫章。 9.現況：貴校之出納管理標準作業程序控制重點第十四點所述款項付訖經手人即在憑證黏存單及傳票上加蓋付訖章及簽章，惟經抽核經常門 14-1 冊傳票編號 1101223008 請購單號 11101216011 及資本門 14-1 冊傳票編號 1100524004 請購單號 11100318005，其憑證黏存單未蓋上銀貨兩訖章。	5. 修正表單內容之修改者應於塗改或黏貼處蓋章或簽名，以明確是何單位作的修改以示負責。 6. 應依所訂之作業程序確實執行。	冠恆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2 符合「政府採購法」第 4 條規範之採購案應依「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	1.現況：經抽核資本門第 1-1(附表 1-3)傳票編號 1101221009 請購單號 11100325008，廠商資格審查表之營業項目業務性質未填寫。	擬召開內部控制建議檢討會議，依建議要求表單設計之欄位確實填寫。	冠恆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3 各項採購單價應參照臺灣銀行聯合採購標準	1.現況：經抽核經常門第 14-1 冊傳票編號 1101207010 請購單號 11101130027，其中有 2 份切結書內容一模一樣，惟所押的日期不同，經詢問貴校得知兩張切結書係分別代表參賽前及得獎後。	擬召開內部控制建議檢討會議，依建議因切結書有承諾保證之意，若所切結之內容相同謹建議一份即可。	

【第肆部分】私立技專校院執行 110 年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運用情形書面考評計畫

執行績效書面審查報告初稿

稽核報告 出具日期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缺失及異常事項	實際改善情形
私立技專校院執行 110 年整體發展獎勵 補助經費運用情形 書面考評計畫 執行績效書面審查 報告初稿	經檢視學校提供之公開招標、公開取得採購案，底價表及底價分析表中之「請購單位預估底價」欄位皆特別標註「請檢附佐證資料」，但實際抽查發現大多並未檢附，顯示其底價訂定作業之嚴謹性有加強空間	底價分析表之表單 正確及完整性	無	抽查 J1110021「虛擬化主控軟體」公開招標採購案，底價分析表中「請購單位預估底價」已有附上廠商報價佐證資料-產品報價單，已加強底價訂定之嚴謹性。

※上列稽核人員、主管於擔任內部稽核人員期間，應非專責小組成員或曾參與相關採購作業程序，並依學校所訂內控制度相關規範執行，另應參與相關專業研習或訓練。

※本格式所設計之稽核要項及查核重點僅列述獎勵補助款執行時應遵循之一般性原則，學校應依風險評估結果及稽核程式，自行斟酌調整增刪項目；另有關「查核說明及建議」宜明確表達所抽查之案件及查核結果為何。

※本稽核報告經校長核准後，應於 2 月 28 日前上網公告。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11 年度教育部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運用_期末專案稽核_報告

出具稽核報告日	112 年 02 月 20 日	校長核准日	112 年 2 月 22 日
稽核期程	112 年 01 月 12 日至 112 年 01 月 19 日		
稽核人員	【第 1 組】黃瑞彩、黃東珍、陳念歆【第 2 組】柯泰全、諸葛芬【第 3 組】龍彩雲、賴欣欣、張月嬌【第 4 組】黃靜儀、戴秀津、鍾佩欣【第 5 組】林依萍、李宣助【第 6 組】洪小芳、楊育芳【第 7 組】鄭彩君、蔣如萍		

【第壹部分】經費支用與規劃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1. 經費執行分配比例—相關比例計算不含自籌款金額	1.1 學校自籌款(配合款)占總獎勵補助款比例應 $\geq 10\%$	1.本年度編列\$3,600,000 自籌款，佔補助經費(\$33,744,904)比例 10.67%。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末		第 1 組
	1.2 資本門占總獎勵補助款比例應介於 50~55%	1.年度編列資本門補助款\$16,872,452 元，佔補助經費(\$33,744,904)比例 50%。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1.3 經常門占總獎勵補助款比例應介於 45-50%	1.本年度編列經常門補助款\$16,872,452 元，佔補助經費(\$33,744,904)比例 50%。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1.4 不得支用獎勵補助款於興建校舍工程建築、建築貸款利息補助	1.本年度核定修正支用計畫書無編列此支用項目。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壹部分】經費支用與規劃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1.5 若支用於重大天然災害及不可抗力因素所致需修繕之校舍工程，應於支用計畫敘明理由並報部核准	1.本年度核定修正支用計畫書無編列此支用項目。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1.6 教學及研究等設備占資本門比例應 $\geq 60\%$	1.本年度編列資本門「教學及研究等設備」經費，占資本門比例補助款\$13,966,201 元，佔補助經費(\$16,872,452)比例 82.76%。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1.7 圖書館自動化及圖書期刊、教學媒體等設備占資本門比例	1.本年度編列資本門「圖書館自動化及圖書期刊、教學媒體等設備」經費，占資本門比例補助款\$1,164,693 元，佔補助經費(\$16,872,452)比例 6.90%。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1.8 學輔相關設備占資本門比例應 $\geq 2\%$	1.本年度編列資本門「學輔相關設備」經費，占資本門比例補助款\$591,658 元，佔補助經費(\$16,872,452)比例 3.51%。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1.9 改善教學及師資結構等項目占經常門比例應 $\geq 60\%$	1.本年度編列經常門「改善教學及師資結構等項目」經費，占經常門比例補助款\$13,211,992 元，佔補助經費(\$16,872,452)比例 78.36%。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壹部分】經費支用與規劃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1.10 行政人員業務研習及進修占經常門比例應 $\leq 5\%$	1.本年度編列經常門「行政人員業務研習及進修」經費，占經常比例補助款\$134,954 元，佔補助經費(\$16,872,452)比例 0.80%。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1.11 學輔相關工作經費占經常門比例應 $\geq 2\%$	1.本年度編列經常門「學輔相關工作經費」經費，占經常門比例補助款\$353,087 元，佔補助經費(\$16,872,452)比例 2.09%。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1.12 外聘社團指導教師鐘點費占經常門學輔相關工作經費比例應 $\leq 25\%$	1.本年度編列經常門「外聘社團指導教師鐘點費」經費\$86,250 元，占經常門學輔相關工作經費(\$353,087 元)比例 24.43%。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2.經、資門歸類	2.1 經、資門之劃分應依「財物標準分類」規定辦理—單價 1 萬元以上且耐用年限在 2 年以上者列作資本支出	1.獎勵補助款支用計畫書，單價 1 萬元以上且耐用年限超過 2 年者，均已依規定列入【資本門】； 2.獎勵補助款支用計畫書，單價 1 萬元以下 5 千元以上之採購均已依規定列入【經常門】 3.均符合「財物標準分類」規定。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 2 組

【第壹部分】經費支用與規劃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2.2 經常門所採購之電子資料庫及軟體授權，是否載明其授權期間，以符經費編列標準。	1.經查於 111 年度電腦資料庫/軟體分項執行表內已明確載明資料庫授權期限。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3.獎勵補助經費使用時之申請程序	3.1 針對獎勵補助經費之使用，應明訂申請程序相關規定	1.經查本校經常門、資本門之獎勵補助經費之使用，均明訂有經費支用相關辦法，申請程序均依據教育部獎勵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核配及申請要點修正規定第九點規定，獎勵補助經費之使用，應依政府採購法第四條、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等相關規定辦理。 2.本校亦成立專責小組負責規劃學校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支用計畫，亦參考政府採購法規定，總務單位於 109 年 10 月 23 日訂有採購相關作業辦法，負責校內請、採購規定及作業流程，經校務會議及董事會通過後，據以執行本獎勵補助經費，並由內部稽核人員負責監督。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壹部分】經費支用與規劃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4.專責小組之組成辦法、成員及運作情形	4.1 應設置專責小組並訂定其組成辦法(內容包含如：組成成員、開議門檻、表決門檻、召開次數...等)	1.本校設有「專責小組委員會」，並明訂「仁德醫專專責小組委員會組織章程」。於 111 年 2 月 14 日、111 年 3 月 2 日、111 年 4 月 28 日、111 年 5 月 5 日、111 年 10 月 18 日、111 年 11 月 10 日、111 年 12 月 21 日，召開專責小組會議，審議 111 年支用計畫書修訂、分配 111 年度經費預算事宜。相關會議出席委員，均符合全體委員 2/3 以上出席人數，相關決議經由出席委員 2/3 以上同意在案。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4.2 成員應包括各科系(含共同科)代表	1.經查 111 年度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專責小組成員共 25 人。包含當然委員 9 人；各科、通識教育中心等代表教師共 16 人。詳見 111 年度專責小組委員名單，均含各委員身分別、及所屬單位。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4.3 各科系代表應由各科系自行推舉產生	1.經查本校職業安全衛生科、復健科及醫事檢驗科之「科務會議紀錄」，各科代表均依規定由各科自行遴選產生。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壹部分】經費支用與規劃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4.4 應依學校 所訂辦法 執行(如：組成成員、開議門檻、表決門檻、召開次數...等)	1. 經查閱 111 年度「教育部獎勵補助整體發展經費專責小組會議紀錄」共召開 7 次會議，分別於 111 年 2 月 14 日、111 年 3 月 2 日、111 年 4 月 28 日、111 年 5 月 5 日、111 年 10 月 18 日、111 年 11 月 10 日、111 年 12 月 21 日召開。專責小組委員總計 25 人，每次出席會議之委員人數分別為 22 人、20 人、19 人、23 人、21 人、23 人、18 人。符合組成成員、開議門檻、表決門檻及召開次數等規定。相關會議紀錄及簽到表完備。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壹部分】經費支用與規劃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5.專款專帳處理原則	5.1 各項獎勵補助經費應據實核支，並採專款專帳管理	1.查「111 年度教育部獎勵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案核定公文、本校自行收納款項統一收據，111 年度教育部獎勵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匯入台灣土地銀行苗栗分行專帳，帳號為 020-051-046928。 2.查核 111 年度獎勵補助款經費-推動實務教學活動教案設計項目，申購單號 11111221010，傳票編號 1111229016，對照會計項目、匯款明細，付款行為 111 年度教育部獎勵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專款帳戶：台灣土地銀行苗栗分行，帳號為 020-051-046928 之專帳，資料完備。 3.本校會計室相關業務人員，業依「專款專帳」原則，妥善管理「獎勵補助款及自籌之支出憑證」。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6.獎勵補助款支出憑證之處理	6.1 應依「教育部獎補助款支出憑證免送審配合作業相關事項」辦理	經查核傳票號碼(1110701017)、(1110726001)、(1110615015) 支出憑證均列有出具日期。支出憑證黏存單，並具經手、主辦會計人員、學校校長等之簽章並押日期等相關事項。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 3 組

【第壹部分】經費支用與規劃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6.2 應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會計事務處理原則辦理	經查核 111 年度整體發展獎補助款經費之相關會計記錄及支出憑證(1110622070)、(1110708019)、(1110707001)，已依「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查核報告」，本校「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會計事務處理原則辦理。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7.原支用計畫變更之處理	7.1 獎勵補助款支用項目、規格、數量及細項等改變，應經專責小組通過，會議紀錄(包括簽到單)、變更項目對照表及理由應存校備查	查核於 111 年 2 月 14 日、111 年 3 月 2 日、111 年 4 月 28 日、111 年 5 月 5 日、111 年 10 月 18 日、111 年 11 月 10 日、111 年 12 月 21 日分別召開之 111 年度第 1 至 7 次專責委員會議紀錄，該紀錄皆揭示在本校技合處網站。附件支用項目、規格、數量及細項等改變均經專責小組通過，相關資料均留存備查。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8.獎勵補助款執行年度之認定	8.1 獎勵補助款配合政府會計年度(1.1~12.31)執行，應於當年度全數執行完竣—完成核銷並付款	本項於 111 年度執行，查核 111 年 2 月 14 日、111 年 3 月 2 日、111 年 4 月 28 日、111 年 5 月 5 日、111 年 10 月 18 日、111 年 11 月 10 日、111 年 12 月 21 日分別召開之 111 年度第 1 至 7 次專責委員會議紀錄，該紀錄皆揭示在本校技核處網站，及 111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執行清冊，經費皆執行完畢，該執行完畢之紀錄亦揭示在本校技合處網站。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壹部分】經費支用與規劃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8.2 若未執行完畢，應於當年度行文報部辦理保留，並於規定期限內執行完成	依據「111 年修正計畫書」與「111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執行清冊」，本年度無未執行完畢之經費。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9.相關資料上網公告情形	9.1 獎勵補助款核定版支用計畫書、執行清冊、專責小組會議紀錄、公開招標紀錄及前一學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應公告於學校網站	經查核獎勵補助款核定版支用計畫書、執行清冊、專責小組會議紀錄、公開招標紀錄及前一學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已公告於學校網站。 <u>教育部獎補助經費 (jente.edu.tw)</u>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貳部分】經常門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1.獎勵補助教師 相關辦法制度 及辦理情形	1.1 獎勵補助教師辦法及 相關制度應予明訂(內 容包含如：申請程序、 審查程序、審查標準、 核發金額...等)	1.本校訂有相關獎勵補助教師辦法，明訂申請程序、審查程 序、審查標準、核發金額...等資訊。如技合處網頁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 4 組
	1.2 獎勵補助教師辦法應 經相關會議審核通過 後，依學校相關行政程 序公告周知。	1.相關獎勵補助教師辦法均依規公告於本校業務 單位網頁。如技合處網頁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1.3 獎勵補助教師案件之 執行應符合改善教學及 師資結構為主之支用精 神	本校經常門經費用於改善教學、教師薪資及師資結構獎勵補 助比例為 78.36%(13,221,992)，符合支用精神(依規定 60%以 上)。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1.4 應避免集中於少數人 或特定對象	本校教師數 164 人申請獎助教師 131 人，申請比例 79.9%。 未集中於特定對象。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1.5 相關案件之執行應於 法有據	1.本校各項獎補助案件法條規定，業已公告於技合處網頁， 並依規定執行。「111 年度執行清冊」，已公告於網頁。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貳部分】經常門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1.6 應依學校所訂辦法規章執行(如：申請程序、審查程序、審查標準、核發金額...等)	1.相關獎勵補助案件，均依規公告受理申請，並提請相關會議審議通過後，公告審查結果始得核發。 2.抽查獎勵補助案教師申請輔導學生取得各類證照 1 案，申請編號 8 李○緯老師，所提供證照清冊未註明證照名稱及證照編號。 3.推動實務教學教學活動教案設計 3 案、指導學生競賽 3 案、編纂教材 3 案。複審會議已召開完竣，但複審尚未核章。 ■本項次查核結果：【部份符合規定】辦理。	請負責單位應注意相關佐證資料之整理完繕，並於 112 年 3 月底前補齊相關資料。	
2.行政人員相關業務研習及進修活動之辦理	2.1 行政人員業務研習及進修活動相關辦法應經行政會議通過	1.經查核本校於 98 年 4 月 1 日訂有「職員工在職研習暨進修補助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2.最新修正日期為:109 年 3 月 10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如附件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2.2 行政人員研習及進修案件應與其業務相關	1.查 111 年度行政人員校外研習共 13 件，抽查閱「行政人員業務研習」序號研-111011(學輔中心/主任)、證-111001(生技科/承辦人員)，參與研習均與其承辦業務相關，如附件 2-2.2-1、2-2.2-2。 2.查 111 年度行政人員進修無行政人員申請。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貳部分】經常門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2.3 應避免集中於少數人或特定對象	1.經查閱「111 年度行政人員相關業務研習及進修分項執行表」申請名單，其中： (1)行政人員進修名單無。 (2)行政人員業務研習共計申請研習課程 13 件，分散於 2 個處室(總務處、餐旅科、會計室)、共計 13 位人員。 (3)截至 12/31 止學校自辦行政研習活動共 2 場。 2.查核結果並無集中於少數人或特定對象之現象。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2.4 相關案件之執行應於法有據。	1.依據「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職員工在職研習暨進修補助辦法」(附件 2.4.1): 本辦法明文規定本校職員工 (1)進修、(2)證照、(3)研習等之申請資格、流程、補助金額、與核銷。最近一次修訂日期為 109 年 3 月 10 日。讓本校職員工執行案件於法有據。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2)研習： I. 依據職員工在職研習暨進修補助辦法第 9 條，會計室主任楊○蘭，申請之在職研習「參加各類所得扣繳、免扣繳、二代健保補充保費專題」案件，皆有相關佐證資料(簽呈、成果報告、單據核銷、申請表)。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貳部分】經常門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2.5 應依學校所訂辦法規章執行	1.抽查行政人員參與校外研習 13 件、證照獎助 2 件，依職員工在職研習暨進修補助辦法第八條至第九條執行，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3.經費支用項目及標準	3.1 不得以獎勵補助款補助無授課事實、領有公家月退俸之教師薪資	1.抽查「111 年 8 月份教育部提升專任教師待遇成效補助清冊」核對與「本校退休軍公教人員再任私立學校教職員表(111 學年第 1 學期)並無重疊人員。 2.抽查「111 年 8 月分教育部提升專任教師待遇成效補助清冊」內呂○○助理教授、黃○○講師、陳○○講師的教師課表，三位老師於 111 學年第 1 學期均有授課事實。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3.2 接受薪資補助教師應符合學校專任教師基本授課時數規定。	1. 依「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專任教師授課時數及超授鐘點計算辦法」及「111 年度私立整體發展獎補助經費執行清冊」： (1)崔○○講師於 111 學年第 1 學期，授課鐘點五專 12 小時。(符合第二條與第五條) (2)陳○○講師兼任體育組組長於 111 學年第 1 學期，授課鐘點五專 11 小時。(符合第三條與第五條) (3)陳○○講師於 111 學年第 1 學期，授課鐘點五專 13 小時。(符合第二條)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3.3 支用項目及標準應參考「中央政府各機關用途別科目分類及執行標準表」之規定列支，且不得用於校內人員出席費、審查費、工作費、主持費、引言費、諮詢費、訪視費、評鑑費	1.抽查 111 年度校內自辦研習活動，校內人員無支付在出席費、審查費、工作費、主持費、引言費、諮詢費、訪視費、評鑑費。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3.4 校內自辦研習活動應依「教育部及所屬機關學校辦理各類會議講習訓練與研討(習)會相關管理措施及改進方案」相關規定辦理	1.111 年度學校自辦教師研習活動共計 0 件。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4.經常門經費規劃與執行	4.1 獎勵補助案件之執行與原計畫(核定版支用計畫書)之差異幅度應在合理範圍(20%內)	1.依本校 111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執行清冊」，經常門經費核定補助款為 16,872,452 元，佔總獎勵補助款比例為 50%。 2.經查本校「整體發展獎勵補助案件之執行」經費與原計畫金額完全吻合。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4.2 獎勵補助案件之執行 應有具體成果或報告留校備供查考	1.依本校 111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執行清冊」，獎助教師改善教學之「推動實務教學」共計 254 件、「研究」共計 75 件、「研習」共計 28 件、「進修」共計 4 件、「升等」共計 1 件。 2.抽查「編撰教材」：編號 03 劉○○老師、編號 11 利○○老師、編號 19 何○○老師；「製作教學媒體」：編號 1 周○○老師、編號 14 蔡○○老師、編號 17 楊○○老師；「教師參加競賽」：編號 20 崔○○老師、編號 38 陳○○老師、編號陳○○老師；「其他」：編號 05 周○○老師、編號 06 呂○○老師、編號 07 江○○老師。以上申請資料之申請書、執行成果、報告及核銷憑證等，皆已留校備查。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4.3 執行清冊獎勵補助案件之填寫應完整、正確	1.依本校 111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執行清冊」，獎助教師改善教學之「推動實務教學」共計 254 件、「研究」共計 75 件、「研習」共計 28 件、「進修」共計 4 件、「升等」共計 1 件。 2.以上申請資料之申請書、執行成果、報告及核銷憑證等，皆已留校備查，書面資料完整。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參部分】資本門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1.請採購及財產 管理辦法、制度	1.1 應參考「政府採購法」 由總務單位負責訂定 校內請採購規定及作 業流程	1.查核總務處事務組訂定之採購作業辦法及採購標準作業程序，皆依「政府採購法」訂定。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 5 組
	1.2 校內請採購規定及作 業流程應經校務會議 及董事會通過	1.查核本校現行「採購作業辦法」，業經 109 年 8 月 24 日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及 109 年 10 月 23 日第 15 屆第 10 次董事會議修正通過。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1.3 財產管理辦法或規章 應予明訂	1.查核總務處營保組已於 108 年 7 月 16 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之「財產管理辦法」確實明訂財產管理、增加、移轉、減損(報廢)、盤點及使用借用損耗賠償等規定。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1.4 財產管理辦法應包含 使用年限及報廢規定	1.查核本校總務處營保現行「財產管理辦法」第一章總則第三條及第五章，已明訂有關「財產使用年限」及「報廢」有關規定。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參部分】資本門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2.請採購程序及實施	2.1 經費稽核委員應迴避參與相關採購程序(僅適用於專科學校或仍保留經費稽核委員會之學校)	依「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內部稽核實施辦法」第四條稽核組成：為確保內部稽核之公正，校內稽核人員之遴選，以非屬會計人及總務單位擔任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2.2 應依學校所訂請採購規定及作業流程執行	1.經查本校執行 111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抽核結果如下： (1)查核電子資訊組 111 年儀器設備請購單號:11110530004(金額\$164,500) (2)查核電子資訊組 111 年儀器設備請購單號:11110325018(金額\$596,000) (3)查核人工智慧醫療應用科 111 年教學儀器設備請購單號:11110329014(金額\$1,339,800)等案件之執行，均確實依「學校所訂請採購規定及作業流程」執行辦理。 2.期中稽核說明:部分表單未符合規定，期末稽核時皆已改善。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參部分】資本門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2.3 符合「政府採購法」第4條規範之採購案應依「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	1.經查本校執行 111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抽核其中： (1)查核電子資訊組 111 年儀器設備請購單號:11110530004(金額\$164,500) (2)查核電子資訊組 111 年儀器設備請購單號:11110325018(金額\$596,000) (3)查核人工智慧醫療應用科 111 年教學儀器設備請購單號:11110329014(金額\$1,339,800)等案件之執行，均確實依「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2.4 各項採購單價應參照臺灣銀行聯合採購標準	1.經查本校執行 111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抽核其中： 電子資訊組 111 年儀器設備請購單號:11110530004(金額\$164,500);電子資訊組 111 年儀器設備請購單號:11110325018(金額\$596,000);人工智慧醫療應用科 111 年教學儀器設備請購單號:11110329014(金額\$1,339,800)等案件，於編訂各項採購單價時，均參照「臺灣銀行聯合採購標準」辦理。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參部分】資本門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3.資本門經費規劃與執行	3.1 採購案件之執行與原計畫(核定版支用計畫書)之差異幅度應在合理範圍(20%內)	1.已查核 111 年度支用計畫書項目表，執行與原計畫之差異幅度均在合理範圍，詳見附件 3.1.1。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 6 組
	3.2 應優先支用於 <u>教學儀器設備</u>	1.本年度編列資本門「教學及研究等設備」經費為 \$139966201，占資本門比例補助款(\$16,872,452 元)比例 82.78%，詳見附件 3.2.1。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3.3 應區分獎勵補助款及自籌款支應項目	1. 已查核 111 年度資本門各採購項目，均依規區分獎勵補助款及自籌款支應項目，詳見附件 3.3.1。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4.財產管理及使用情形	4.1 儀器設備應納入電腦財產管理系統	1.經查核 111 年度資本門所購置之儀器設備均已登錄於本校電腦財產管理系統中。詳見附件 3.4.1.1。 2.本校各儀器設備均可由「電腦財產管理系統」追出數量、金額、使用單位、年限、放置地點等。 詳見附件 3.4.1.2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參部分】資本門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4.2 相關資料應確實登錄備查	1.經查核本校獎補助資本門採購之執行清冊及核對「電腦財產管理系統」，相關財產皆檢附「財產增加單」及「驗收紀錄表」，相關資料均確實登錄備查。詳見附件 3.4.2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4.3 儀器設備應列有「○○○年度教育部獎補助」字樣之標籤	1. 經查核 111 年度獎補助資本門採購購置之儀器設備執行清冊及核對「電腦財產管理系統」，皆列有「111 年度教育部獎補助」字樣之標籤。詳見附件 3.4.3.1 如:111 年度醫事檢驗科所購置設備，均列「111 年度教育部獎補助購買」字樣之標籤。詳見附件 3.4.3.2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4.4 儀器設備應拍照存校備查，照片並註明設備名稱	1.經抽查本校資本門獎勵補助款購置之儀器設備一均已拍照存校備查，照片並註明品名、財產大類、規格。詳見附件 3.4.4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4.5 圖書、期刊及教學媒體軟體應加蓋「○○○年度教育部獎補助」字樣之戳章	1.經查 111 年度資本門獎勵補助款購置之圖書、期刊及教學媒體軟體，隨機抽樣檢核皆有加蓋「111 年度教育部獎補助」字樣之戳章。詳見附件 3.4.5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參部分】資本門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4.6 應符合「一物一號」原則	查核本項次，本校已建置「一物一號」如課外活動實習組擴大音箱（擴大機）編號 310710-464 序號 0013203A0001，皆列有財產卡、內置財產編號、財產序號、品名等，符合「一物一號」之原則。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 7 組
	4.7 設備購置清冊應將大項目之細項廠牌規格、型號及校產編號等註明清楚	核本項次，本校已建置如課外活動實習組擴大音箱（擴大機）編號 310710-464 序號 0013203A0001，皆列有財產卡，卡內置廠牌規格、型號及校產編號等註明清楚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5.財產移轉、借用、報廢及遺失處理	5.1 應有相關規範明訂財產之移轉、借用、報廢及遺失處理	查核本項次已訂定「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財產管理辦法」，且明訂有關財產之移轉、借用、報廢及遺失處理。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5.2 應依學校所訂辦法規章執行	查核 111 年度【財產、物品移交、遺失、損毀、及報廢教育部補助款所購置設備清冊】等，均依學校所訂「財產管理辦法」執行。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5.3 財產移轉、借用、報廢及遺失相關記錄應予完備	查核 111 年度財產報廢減損單，單號 1172 醫檢科報廢單槍投影機，及視光學科單槍投影機財產卡報廢，均依學校所訂所訂「財產管理辦法」執行。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參部分】資本門				
稽核要項	查核重點	查核說明及建議	處理措施或改善計畫	備註
6.財產盤點制度及執行	6.1 財產盤點相關辦法或機制應予明訂	查核本項次已依據本校有關「財產管理辦法」第六章財產盤點作業第 38-43 條訂定「盤點計畫」陳校長簽核後並於 111 年 3 月 4 日於公告執行。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6.2 財產盤點制度實施應與學校規定相符	經查核護理科「財產盤點表」抽驗財產編號 3012607-08A 財產序號 0012817A0001、財產序號 0012817A0002 紫外線除菌燈本項次與學校規定 111 學年度盤點計畫相符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6.3 財產盤點相關記錄應予完備	經查核 110 學年度「非消耗性物品盤點表」，以學務處生輔組梅園宿舍之物品盤點表，財產編號 61101-002 財產序號 001302A0032 液晶銀幕項目，本項次與學校規定 111 學年度盤點計畫相符，且物品盤點表相關記錄皆已完備。 ■本項次查核結果：【符合規定】辦理。		

【第肆部分】私立技專校院執行 110 年度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運用情形書面考評計畫 執行績效書面審查報告審查意見				
稽核報告 出具日期	稽核要項	查核內容	缺失及異常事項	實際改善情形
私立技專校院執行 110 年度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運用情形書面考評計畫 執行績效書面審查報告 111 年 11 月 17 日	2. 「專責小組委員會組織章程」第 4 條規定：「由各科科務會議通過（含通識教育中心）自行推舉代表 1 名（護理科得推舉 2 名），任期 1 年，得連選連任之」，建議增訂委員至多得連任之次數，以擴大教師之參與，增進校內教師對獎勵補助經費使用權益之認知。	經查核「專責小組委員會組織章程」第 4 條規定已於 111.11.3 日第一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修正為「專責小組委員會組織章程」第 4 條規定：「由各科科務會議通過（含通識教育中心）自行推舉代表 1 名（護理科得推舉 2 名），任期 1 年，得連選連任一次」。已依據委員建議將連任之次數明訂為一次。	無	■本項次查核結果：已改善。
私立技專校院執行 110 年度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運用情形書面考評計畫 執行績效書面審查報告 111 年 11 月 17 日	5. 執行清冊研究序號#49~84 等 36 案，其獎助依據為「教師研究計畫獎助辦法」，亦即為「校內」專題研究計畫補助案，而委辦單位一欄卻填寫「教育部」，與事實不符。學校宜留意 資料填載之正確性，加強報部文件之覆核。	有關 111 年度研究執行案件，序號 51~75，共計 25 案，因其獎助依據為「教師研究計畫獎助辦法」，無委辦單位。經查 111 年執行清冊該欄位資料填載已修正。	無	■本項次查核結果：已改善。

【第肆部分】私立技專校院執行 110 年度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運用情形書面考評計畫

執行績效書面審查報告審查意見

稽核報告 出具日期	稽核要項	查核內容	缺失及異常事項	實際改善情形
私立技專校院執行 110 年度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運用情形書面考評計畫 執行績效書面審查報告 111 年 11 月 17 日	2. 學校「專任教師改進教學獎補助辦法」第 5 條對於編撰教材、製作教具獎助僅規定上限金額，未載明不同等級之獎勵金，實際執行卻有分級獎勵，可能造成不同年度間的變動差異，而有失公允。學校宜更明確劃分獎勵等級，並依獎勵級別明定獎勵金額額度，以使辦法更臻完備，避免造成公平性之疑慮。	111 年度初審單位已訂定評分標準及等第，但尚未劃分獎勵金額度。	依 111 年 7 月 25 日校務會議通過之「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專任教師改進教學獎補助辦法」中修訂內容，教師實際獎勵金額有明定最上限，但卻未明訂獎勵等級金額，建議能依委員建議明確劃分獎勵等級，並依獎勵級別明定獎勵金額額度，以使辦法更臻完備。	已規劃於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 5 月底前提出辦法修訂，續追蹤。 ■本項次查核結果：未改善。

【第肆部分】私立技專校院執行 110 年度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運用情形書面考評計畫 執行績效書面審查報告審查意見				
稽核報告 出具日期	稽核要項	查核內容	缺失及異常事項	實際改善情形
私立技專校院執行 110 年度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運用情形書面考評計畫 執行績效書面審查報告 111 年 11 月 17 日	7. 學校訂定之「校內自辦教師研習活動補助辦法」，其外聘講師鐘點費以每小時 2,500 元為上限，超出行政院「講座鐘點費支給表」（107 年 1 月 23 日訂定版）之支給上限，未參考「中央政府各機關用途別科目分類及執行標準表」之規定列支。	有關「校內自辦教師研習活動補助辦法」，其外聘講師鐘點費已於 111 年 11 月 3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修正為外聘講師鐘點費以每小時 2,000。符合行政院「講座鐘點費支給表」	無	查核 111 年度實際執行校內自辦教師研習活動補助辦法，均有依 111 年 11 月 3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修訂之給付標準執行。 ■本項次查核結果：已改善。

【第肆部分】私立技專校院執行 110 年度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運用情形書面考評計畫 執行績效書面審查報告審查意見				
稽核報告 出具日期	稽核要項	查核內容	缺失及異常事項	實際改善情形
私立技專校院執行 110 年度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運用情形書面考評計畫 執行績效書面審查報告 111 年 11 月 17 日	5. 經抽查所附 100 萬元以上之公開招標採購案，財物結算驗收證明書上皆未加蓋機關印信，行政作業品質宜再加強。	1.經查本校執行 111 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抽核其中： (1)查核電子資訊組 111 年儀器設備請購單:11110325018 (金額\$596,000) (2)查核人工智慧醫療應用科 111 年教學儀器設備請購單號:11110329014 (金額\$1,339,800) 財物結算驗收證明書上皆已加蓋機關印信。		■本項次查核結果：已改善。

※上列稽核人員、主管於擔任內部稽核人員期間，應非專責小組成員或曾參與相關採購作業程序，並依學校所訂內控制度相關規範執行，另應參與相關專業研習或訓練。

※本格式所設計之稽核要項及查核重點僅列述獎勵補助款執行時應遵循之一般性原則，學校應依風險評估結果及稽核程式，自行斟酌調整增刪項目；另有關「查核說明及建議」宜明確表達所抽查之案件及查核結果為何。

※本稽核報告經校長核准後，應於 2 月 28 日前上網公告。